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 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1月15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 开,本次会议于2013年11月8日分别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 会议通知及文件。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出 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 先生主持,经逐项表决,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同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、关联法人上 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西藏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亚东广信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支付公司。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丁国其先生、徐吉先生、周林 林先生回避了表决,6名非关联董事参加了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 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,并发表了独立意见,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情况: 同意 6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回避 3 票。

上述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

公告。本议案尚须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 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合并,并设立瑞华会计师 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瑞华所"),同意公司变更瑞华 所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 认可,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。本议案尚须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(敞口)的授信。该授信项下额度可循环使用,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,并严格按照各方签订的相关合同(协议)承担责任。本决议有效期贰年,具体贷款日期及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(协议)为准。

表决情况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于2013年12月04日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变更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股东大会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公告。

备查文件: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5日